

2014 - 2015 澳門浸信中學中學部第二段考試時間表【職技班】

*updated on 17/3

日期	24/3	25/3	26/3	27/3	30/3	31/3	1/4
星期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
第一節 9:30 / 10:50	英文 讀本 (高三級、職技 班考至 11:30)	歷史 職技：高一、二 藝術史 職技：高三	語文 (高中考至 12:00)	數學/ 代數 (考至 11:30am)	中西音樂概 論 職技：高一、二 (高三級在家溫習)	地理 職技：高一、二 樂理 職技：高三 (不分班，在原教室考)	音樂史 職技：高一、二 (不分班，原教室考) 視唱練耳 職技：高三 (不分班，原教室考)
第二節 11:05 / 12:25		音樂專業 職技：高三 (524 室)			鋼琴 職技：高一(524 室)*	樂理 職技：高一、二	鋼琴 職技：高二(524 室)

- 註：
1. 經濟、會計、聖經、普通話、作文、電腦、體育、音樂、美術、及未列入以上表格之科目均須提前考核完畢。
 2. 考試期間學生 9:00am 集中教室由班任老師點名及宣佈考試注意事項，9:20am 鐘響後學生調到應考的教室準備考試。
 3. 第一科考試由 9:30 – 10:50；第二科考試由 11:05 – 12:25pm (考試時間一般為 1 小時 20 分鐘但部份科目及級別除外)。
 4. 初、高中數學/代數/幾何，高三級及職技班英文科考試時間為 2 小時。高中語文科考試時間為 2 小時 30 分鐘。
 5. 高三級因於 28~29/3 考大學入學試，故於 30/3(週一) 不安排考試讓同學在家溫習，31/3(週二)照常回校考試。
 6. 高二級 1/4 下午 2:00~5:00 於原高二課室進行“多益 TOEIC”英語水平考試(高二樂將分拆到高二其它班)。